

# 关于对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 108 号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近期，我部在日常监管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2018 年 6 月 1 日，你公司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显示，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原因为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向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对公司两家子公司银行存款 18000 万元予以冻结。请你公司：

（1）补充披露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账号：13153000000400856）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账号：01301012110000002967）的账户类型。

（2）说明被冻结金额占你公司截至 5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结合前述情况，说明被冻结的账户是否构成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如是，请说明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3.3.1 条有关其他风险警示情形中第（二）项规定的“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

（3）说明上述账户的资金被冻结对你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补充披露目前公司主要银行账户的使用情况，是否存在其他银行账户被冻结或资金使用受限的情形。

（4）补充披露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请求对公

司银行存款予以冻结的原因，如涉及诉讼的，说明涉诉时间、涉诉金额、起诉事由、诉讼进展等，并向我部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5)说明你公司近三年与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何种业务往来及具体执行情况，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

(6)根据你公司提供的备查文件，相关冻结事项发生在4月27日，而你公司迟至6月1日才进行信息披露。请你公司充分说明发生上述情况的原因，并自查你公司与资金、资产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存在缺陷。

(7)公告显示诉前财产保全的请求金额为18000万元，而被冻结银行账户的金额为17320万元，请你公司全面核查是否存在其他资产或资金被冻结的情况。

2、根据新潮能源（股票代码：600777）于5月31日披露的《关于对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显示，2017年6月，长沙泽洺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沙泽洺”）以其持有你公司的股票提供质押担保，向浙江众义达投资有限公司借款5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3个月。因借款到期未偿还，浙江众义达投资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日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长沙泽洺及其合伙人等相关方作为共同被告。请你公司补充披露长沙泽洺以其持有你公司的股票提供质押担保的信息披露及目前进展情况。请在函询相关股东的基础上说明其持有的你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被冻结、执行质权或司法拍卖等情况。

3、请你公司自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诉讼、仲裁、纠纷等情况，如有，请及时披露并说明是否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8年6月1日